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期末考试缓考申请表

注：已参加考试课程不能申请缓考，毕业学期课程不能申请缓考。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学号</td><td></td><td>年级</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院系</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缓考学期</td><td colspan="2">年（春/秋）学期</td></tr>
<tr><td colspan="2">申请缓考课程</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课程层次</td><td colspan="2">（本科课程/研究生课程）</td></tr>
<tr><td colspan="2">考试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任课教师</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缓考事由（须附相关有效证明）</td><td colspan="6">学生申请缓考事由：

申请学生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书院意见</td><td colspan="6">是否同意该生缓考申请：

辅导员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开课院系意见</td><td colspan="6">是否同意该生缓考申请：

任课教师签名：　　教学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教学工作部意见</td><td colspan="6">是否同意该生缓考申请：

教学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8">承诺书

每门课程只有一次缓考机会。我承诺，如此次缓考申请通过，我一定参加下一学期开学初的缓考考试(原则上研究生课程缓考考试在该课程的下一个开课学期与期末考试同时进行)，如未参加缓考考试，此门课程按照“0 分、旷考”记录成绩单。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td></tr>
</table>

缓考回执

_____老师：

现有学生_____，学号 _____ ，专业_____，缓考课程_____。该生因_____，无法参加本学期期末考试，将参加下学期开学初的缓考考试。教学工作部现已通过该生缓考申请，请您知悉！(原则上研究生课程缓考考试在该课程的下一个开课学期与期末考试同时进行)

教学工作部（公章）　　年　月　日

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缓考须知

一、本科生缓考规定

1.学生应按所修课程要求参加考试。因出国交流、参加学科竞赛活动、生病住院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参加考试的学生，须于考试前填写《缓考申请表》，并附上相关证明资料，经书院辅导员、任课教师以及开课院系教学负责人签字同意后，报教学工作部批准，并由学生将缓考回执交至任课教师后，方可缓考。

2.课程考试当天突发疾病，无法参加考试的考生，须于该门考试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由本人或委托他人持学校指定医院的有效诊断证明申请缓考，否则作旷考论处（建议二甲及以上医院，须开具疾病诊断证明且明确病假休息时间，病假休息时间含课程考试时间，请尽早办理以免影响成绩录入）。

3.已参加考试课程原则上不能申请缓考；毕业学期课程（含结业换证）不能申请缓考。

4.每门课程只有一次缓考机会。通过缓考申请的学生须在下一学期开学初参加缓考考试（**原则上研究生课程缓考考试在该课程的下一个开课学期与期末考试同时进行**），如未参加缓考考试，此门课程按照“0分、旷考”记录成绩单。

5.学生未申请缓考或未通过缓考申请、学生选课后未办理正式退课手续，擅自不参加考核者，均作旷考论处。

二、本科生缓考流程

1.请申请缓考的学生阅读本科生缓考须知；

2.登录官网下载《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缓考申请表》填写个人信息并准备申请缓考所需的相关材料；

3.请书院及开课单位进行初审并在《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缓考申请表》上签署意见；

4.初审通过后请将《南方科技大学本科生缓考申请表》及相关材料交至教学工作部复审；

5.复审通过后，请学生将缓考回执交至任课教师；

6.如复审不通过，学生必须参加考试，如不参加按旷考论处。

三、相关制度文件

《南方科技大学学生处分实施办法》南科大[2023]72号

《南方科技大学考试工作及成绩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南科大[2017]62号